

东莞市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						
(2025年)						
部门名称		东莞市人民政府经济协作办公室				
基本信息		财政供养人员数	18	下属二级单位数	1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基本支出	899.61	财政拨款	164,729.99		
	项目支出	142.38	其他资金	0.00	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市本级使用资金		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163,688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		
总体绩效目标		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做好东西部协作、省内对口帮扶协作等市外帮扶协作工作。具体目标有： 目标1：通过落实财政援助资金、加强区域协作，帮助铜仁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完成省分解给我市的的东西部协作工作的年度任务。 目标2：根据省的工作安排，完成对口帮扶协作专项帮扶资金拨付，推进产业有序转移工作，以及落实对口帮扶协作相关任务。 目标3：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，做好省内帮扶韶关、揭阳市50个重点帮扶镇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。 目标4：根据省对口支援重庆巫山工作安排，落实财政援助资金，支援巫山开展乡村振兴配套设施建设等工作。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	
	东莞·铜仁市东西部协作工作	根据中央、省关于东西部协作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落实财政援助资金，用于支持贵州省铜仁市的10个县（区）在消费、产业、劳务、医疗、教育等方面的发展，协助铜仁市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	510,000,000.00	协助铜仁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完成省分解给我市的的东西部协作工作的年度任务和通过年度考核。		
	对口帮扶韶关、揭阳市产业有序转移工作	根据省的工作安排，完成对口帮扶协作专项帮扶资金拨付，由莞韶指挥部、莞揭指挥部牵头统筹加快莞韶、莞揭产业转移合作园区建设，推进产业有序转移工作，以及落实对口帮扶协作相关任务。	441,000,000.00	加快莞韶、莞揭产业转移合作园区建设，推进产业有序转移工作，落实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新发展格局要求。		
	对口帮扶韶关、揭阳市驻镇帮镇扶村工作	根据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部署，落实财政帮扶资金，用于帮扶韶关市30个乡镇、揭阳市20个乡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、发展富民兴村产业、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。	663,000,000.00	以巩固脱贫成果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，坚持共同富裕方向，开展驻镇帮镇、组团帮扶，把乡镇建设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。		
	对口支援巫山县工作	根据省对口支援重庆巫山工作安排，落实财政援助资金，支援巫山开展乡村振兴配套设施建设等工作。	2,900,000.00	支援确定安排的项目顺利开展。	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名称	目标内容			拟投入的资金(元)	
	对口帮扶工作业务培训	为做好东莞对韶关、揭阳对口帮扶协作工作及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，我市加强对口帮扶协作干部和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干部培训，对莞韶对口帮扶协作指挥部、莞揭对口帮扶指挥部、帮扶协作驻县（市、区）工作队、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开展年度专题培训，对市外帮扶乡村振兴系统干部每年开展集中轮训。			576,000.00	
	专项事务管理工作	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帮扶日常工作、宣传工作。			742,800.00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≤164729.99万元	≤164729.99万元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帮扶乡镇数量	50个	50个	
			帮扶县区数量	10个	10个	
			培训人数	100人或以上	100人或以上	
			省安排支援项目完成数	基本完成	基本完成	
			帮扶队伍人数	≥200人	≥200人	
		质量指标	组建帮扶队伍标准达标率	100%	100%	
			财政资金到位率	100%	100%	
			专题培训通过率	90%以上	90%以上	
			时效指标	帮扶资金拨付及时率	100%	100%
				专题培训开展及时性	第三季度前	第三季度前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引进企业累计投资额	达到省下达指标要求	达到省下达指标要求	
			建设乡村振兴车间情况	有增加	有增加	
		社会效益	协助脱贫人口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建设	60人以上	60人以上	
		生态效益	帮扶县区生态环境改善程度	有效改善	有效改善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受访人群满意度	≥90%	≥90%	